

足球比賽戰略與戰術擬訂之探討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 副教授 趙榮瑞、劉燕惠

一、前言：

戰略、戰術是指在比賽中為求得戰勝對方而將全隊球員作一種有計劃的運用。其範圍包括個人戰術、小組戰術、整體戰術、個人動作、小組搭配及整體配合的相互關係，以便在比賽的攻擊與防守上達到最佳的行動效率。

決定足球比賽的樞紐是戰略，實行戰略的手段是球員的戰術。戰略的擬定得體自可得心應手，而戰術的有效發揮，易於實現戰略的目的。兩者相輔相成，決定比賽的結果。

今從反面的角度，對於戰略的策訂與戰術的運用，以比賽中失分的原因，研究如何佈局。在失分的檢討中，不外乎下列因素：

- (一)戰略計劃的失誤或戰術的失常，無法整體系統式的作戰。
- (二)給予對方的施展壓力(Pressure)不足。
- (三)體力與精神力不足。
- (四)給予隊友支援(Support)不足。
- (五)失去球場的控制能力(如球之失去，傳球失誤等等)。

針對以上原因提出修正，當可為球隊確立戰略之方向。

二、賽前戰略與戰術的基本因素：

大兵學家孫子曾說：「……知彼知己，勝乃不殆；知天知地勝乃可至。」，已對比賽戰略確立了範疇。其釋示為：瞭解自我與理解對手，打勝仗則不危殆；再知天

時與地利，則勝利可立至。因此，針對「足球比賽」深入研究，認為下列各項是決定戰略與戰術擬訂的基本原則：

(一)自我瞭解：

對於所有球員的身體情況(含健康、體力條件、鬥志、個性等等)，及攻守技術，與聰明才智應有具體分析可靠的資料，這是對球員個人的瞭解，以配予其位置及派上場抉擇的依據。進而對於局部的計劃之球員安排，始可顧慮其默契形成的可能性，以及全盤佈局合作的預期有所遵循。其他，如球員善於硬戰或水戰的特性，抑或其薄弱之缺憾，瞭如指掌，則配予工作，易於勝任。

(二)情報搜集、理解：

比賽是雙方全面性能力的競賽，對於對方情況的瞭解，便於自己的佈陣。例如，對隊之靈魂中樞球員為誰？其條件為何？優點、缺點何在？或該隊主攻或主導？抑或善打衝撞的型態？其懼怯為何？則我隊可避實擊虛，是為上策。

一般參加盃賽，球隊應先對於他隊的虛實情況瞭如指掌，積極的運用各種手段分析，如移動距離(圖1、圖2)→了解球員之體力及經常移動之方向、區域等及個人、整體傳球次數統計(圖3、圖4、圖5、圖6)→了解該隊靈魂人物主控者等，或至少該隊出場時，我隊應派員觀摩或拍錄影全程比賽，以實際悉詳其中，以便在賽前會議時，針對該隊優缺點加以解析，讓我隊球員深入理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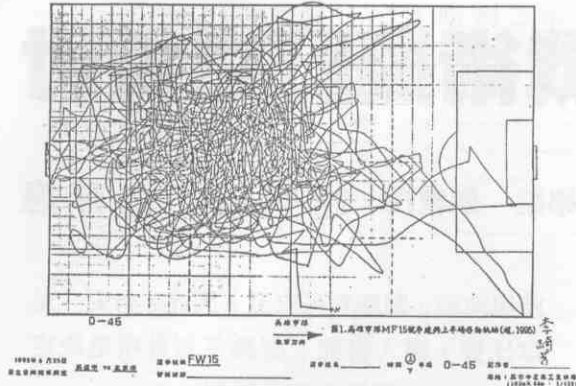


圖1. 高雄市隊MF15號李建興上半場移動軌跡(趙, 19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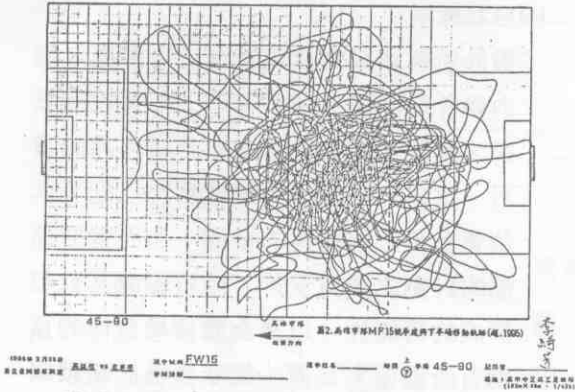


圖2. 高雄市隊MF15號李建興下半場移動軌跡(趙, 19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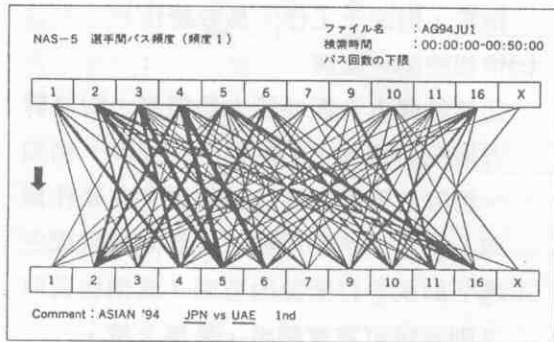


圖3. 隊友間傳球頻率次數分析(對UAE, 上半場)(大橋, 19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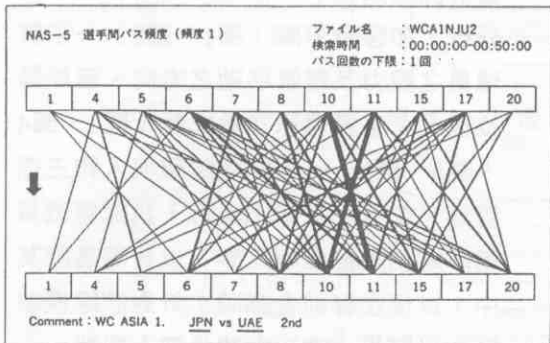


圖4. 隊友間傳球頻率次數分析(對UAE, 下半場)(大橋, 19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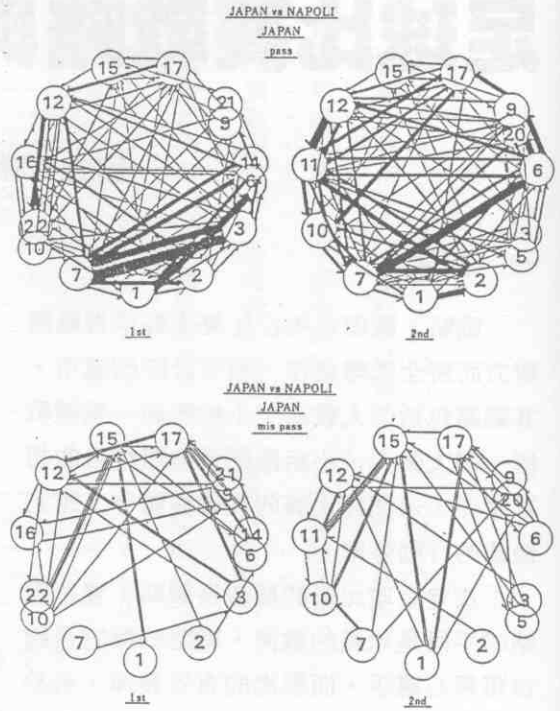


圖5. 日本代表隊V義大利拿波里隊
日本代表隊傳球成功與失敗的
人際關係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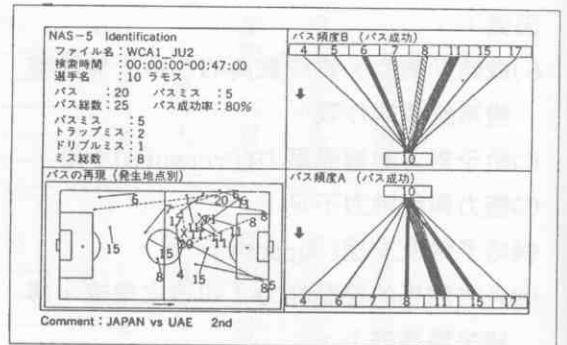


圖6. 個人傳球頻率次數分析(大橋, 1996)

(三)客觀條件的配搭：

除了上述二項因素之外，如天時、地利、人和之因素的預謀，乃全勝之輔佐要件。對於比賽時間的適應及場地的熟習，避免造成觀眾的反應等等，亦須在計謀之中。

以上三大因素，而自我的堅強、情報研判的正確、客觀條件的妥善配合，實乃策略致勝妙算之道。

三、比賽情況的控制：

比賽後常常聽到某隊今天以6比4之優勢獲勝，此「6比4」即某一隊控制比賽場面的百分比為60%，對隊為40%。雖然優勢的控制場面，（如：85年全國社男甲組聯賽，國體院Vs海山之役，國體院有34次：1次的射門機會，結果此役以1：1收場），絕非是比賽的結果一定勝利，但是其獲勝的可能性比較高。為何控制了較多局勢，仍會失分或敗仗？乃因局部的失誤或體力不支，鬥志不足或射門技術欠佳等等所致。在比賽中控制局面的要素有下列四項：

(一)戰術的運用：

雖然戰略籌謀得宜，但是球員施展個人技術於攻守上失當，戰略再好也無濟於事。如球員對於球的控制、奪取控球權及處置，空擋(Space)的移位，準確的傳球，有效的盯人，強勁而準確的射門，都是促成戰略成功的有效因素。這些因素除了賽前的訓練純熟外，必須有賽前球賽模擬的比賽練習，否則個人技術與戰略上的配合常常脫節。

(二)給予對方施展壓力：

給予對方施展壓力(Pressure)不足時，是造成失分最大的因素。整體配合的施予列舉如下：

1. 比賽中冷靜與反應的迅速是造成對方攻擊的困難度，甚或失球。以下幾個情況是施展壓力的實例：

- (1)球被對方球員搶去的瞬間，自己應如何集中精神，運用智慧，應變即時形成反攻為守。
- (2)快速回防，並與球保持適當的距離，至少這樣可拖延對方的快攻及戰

略的推展。

- (3)當球被搶後，即刻把握防守的原則

2. 縮小對方的攻擊面，是有效施壓的原則：

- (1)球被搶後，被搶者本身或附近的球員隨即聯合而呈現較大的防守面，即時施予壓力，以緩對方攻勢或截球。
- (2)對方球傳至前面，附近球員即行上前，如中場、前鋒皆應有此做法。防守不是由中場開始，而是每個人應隨時給予對方壓力、壓迫。
- (3)對方控球在我方四分之一半場（罰球區域附近）時，應設法壓制對方到側面（即邊線附近）。

3. 其他的考慮尚有下列幾點：

- (1)盯人時，球員本身不能跌倒或半途放棄。否則將形成10比11的劣勢。
- (2)盯人時，對方控球時，不可輕易出腳，否則會讓對方假動作戰術得逞。雖然施壓、壓迫，未攔截奪取控球權，但至少促使對方緩攻，我方球員易於回防。
- (3)在對方傳球瞬間，始可壓迫、搶奪或破壞，否則易於被其改變戰術盤球過人。
- (4)設法減少對方傳球的可能範圍角度

以上所提再配合球員個人的攻、防技術，在比賽中，對方攻擊時，我隊仍不失去積極主動性，場面的控制，隨時可形成「反攻為守」暨「反守為攻」。

(三)給予隊友的支援(Support)：

在過去足球戰略的觀念上，常常使用掩護(Cover)，現今足球趨勢，個人技術、體力、精神力以及戰略、戰術的大幅度

進步中，誰採取主動，誰就易於控制場面。掩護未免太過於消極、被動；對於隊友的攻擊或防守時，不能只考慮萬一失漏的補救，更應積極主動促使隊友有信心而無後顧之憂地傾前做攻擊或防禦，故應支援隊友，則球場局面皆在我之控制中。因此無論是攻擊或防守，其攻擊深度與防守深度皆應考慮，有深度的陣式易於形成支援的工作，至於支援的計劃應於賽前先行協調並理解之，對於攻擊或防守，球員間的位置之支援變化，應考慮其間之距離與角度。以防守為例：支援的位置，在隊友之斜後方，並立於球與球門之間的位置為合適。攻擊時，則走位在其前或後之 45° 的位置皆甚合適。

(四) 充沛體力與旺盛的鬥志：

對於場面的控制，若無充沛的體力及旺盛鬥志的支撐，則易於造成心有餘而力不足之尷尬場面。現今國際間足球的發展，已認為優越的攻守技術是球員的基本條件，而如何形成攻守技術在高速度下進行，是決定戰略成敗的主因。在對方堅固的防禦中，或對方盤控球之下，如何培養球員的耐心、鬥志的作戰，是成為現今國際高水準比賽決定勝負之主要關鍵。

以上對於戰術、戰略的擬訂及場面控制觀念的分析，果能妥善依計劃施展，則比賽之結果是可以預期的。

四、結語：

足球比賽場面變化萬千，在戰術上的所謂機智競技動作，不僅著重在球員於其攻擊或防守範圍內達成其崗位上應負的基本任務，而且也要視情況的變化，由攻轉守，或由守轉攻。欲使一位球員能在戰術上臻於成熟及發揮機智的競技動作，其自

身應先嫻熟在比賽中被指定之任務，先從這種本身的任務上孜孜不倦的窺得門徑。有了這種本身的經驗後，教練再繼續啓發其他方面，予以補充。在不斷實際的比賽後，吸取更多、更豐富的經驗，而發展對戰術的領悟力，經常對比賽結果，詳加分析及對戰術問題，廣為討論，也可促進球員對戰術的視覺及思考能力。為了發展競技的戰術，不只是僅賴實際的比賽中磨練成長，也需理論上配合，兩者相輔相成才得以奏功。總而言之，若球員能適切把握時機、靈活運用技術、反應迅速、體力充沛、鬥志旺盛、積極又主動及理論上之戰術、戰略分析之配合等等，則必利於推演既定之戰略。而多種攻防佈局的併用，使對方捉摸不清，出奇不意，必操勝券。

五、參考文獻、資料

- (一) 趙榮瑞 足球比賽之戰略與戰術分析，中華足訊第107期，85. 8. 25。
- (二) 趙榮瑞 足球比賽中一流選手移動距離之研究，中華民國大專體育總會85學年度體育學術研究會，85. 4. 13。
- (三) 陳政雄 足球之研究，光明出版社印行，64. 4。
- (四) 體育大辭典 教育部體育大辭典編訂委員主編，台灣商務印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77年9月三版。
- (五) 趙榮瑞 球隊賽前隔門攻守訓練之探討，中華足訊第106期，86. 7。
- (六) 趙榮瑞 足球比賽中球隊實力結構之分析，國立台灣體專學報第四期，83. 2。
- (七) 趙榮瑞 足球比賽中傳球技術之研究，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83年度年度體育學術研究會，中正大學，82. 6。
- (八) 麻雪田 足球，北京體育學院出版社。
- (九) 楊秀武、閻三義譯，足球戰略與戰術，人民體育出版社，1987. 2。